# 控辍保学责任制度(6篇)

来源：网络 作者：海棠云影 更新时间：2024-06-07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控辍保学责任制度篇一实行控辍保学校长责任制度，确定控辍目标落实到班级，落实到...*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控辍保学责任制度篇一**

实行控辍保学校长责任制度，确定控辍目标落实到班级，落实到个人。每学年同各班所有教师签订控辍目标责任书。班主任与学生家长签订控辍目标责任书，实行目标管理。将完成控辍目标作为教师的评优晋级的重要依据，并列入考核内容，定期召开控辍经验交流会，总结经验，找出差距、制定措施、力求提高对完成控辍目标的学校、教师予以表彰，对无辍学的学校及班主任实行奖励，对控辍保学工作不得力的学校和教师进行诫勉谈话、延缓晋级等处罚，并要求限期完成控辍目标。

一是学生请假一般由本人或监护人亲自履行，非特殊情况，不准让他人代交假条，一人一假条，得到班主任同意签字后方可离校。一般情况要做到事前请假，急病或特殊情况，可由监护人向班主任电话请假，学生在返校时办理补假手续。

二是学生在放假返校时因病、因事不能按时到校，应由监护人向班主任请假。三是请假由班主任审批及备案；四是补偿班学生请假由监护人向班主任说明情况，乡党委政府负责人审批，教务处备案。

班主任发现辍学，要及时进行家访，做好家长和监护人的思想工作，劝导学生复学，一周后未复学者，班主任要填写“辍学生花名册”递交学校，学校报告给教体局主管股室，由教体局主管股室向所属乡镇和学生家长或监护人发“辍学生返校通知书”，及时采取措施或强制学生复学，复学后将辍学生复学报告书交乡（镇）签收，对未能及时报告或未及时家访，工作不实造成辍学的，追究班主任的责任。学校要安排专人负责控辍保学工作。

一是要按照州教体局统一要求，建立规范的学生学籍,使管理科学化。二是要在规定时间内为新生录入学籍。三是确定专人管理学籍，严格履行转入转出制度、休学复学制度、免缓学审批制度（附表1），健全手续、完善档案。

班主任对每个辍学学生和有辍学苗头的学生要及时跟踪，了解他们的辍学原因、思想动态及监护人的意见，做好跟踪记录、家访记录，在做好复学动员工作的同时，掌握每一名学生的去向，及时将情况反馈给学校。

各校要在秋季开学时加强小学一年级新生入学、三升四、小升初、初升高阶段的学生入学情况，各校要互通信息，团结协作，不互相推诿，全力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不辍学。

为了制止辍学，确保学生进得来、留得住、学得好，杜绝因贫困而辍学现象发生。班主任及科任教师要对学生家庭经济情况有所了解，及时家访，对于贫困的学生要列为本班帮扶对象。学校建立健全贫困学生关爱体系，要全面掌握全校特困户、建档立卡贫困户、孤儿、残障生、留守儿童、低保户的子女等弱势群体，组织全校力量在各方面给予帮扶。同时学校要开展好帮扶助学活动，通过手拉手、一帮一、几帮一等的形式，确保学生不因贫、因病、因灾辍学，助其顺利完成义务教育。

为保证控辍保学目标的顺利实现，及时了解学生动态。班主任要定期对本班学生进行家访，及时沟通学生校内外表现，做到对症下药。发现学生厌学情绪，班主任、科任教师要及时家访，做好学生的思想工作。对于产生辍学想法的学生，班主任更要及时地进行家访，对家长讲清学习的重要性，及时宣传《义务教育法》及《未成年人保护法》的相关条例，以及相关的教育扶贫资助政策。每次家访班主任要做好家访记录，及时向学校领导汇报。

1、对于本班的后进生要分析原因，做好记录。

2、针对本班的后进生，班主任、科任教师对每一名后进生做好转化的计划、实施步骤等记录台账，因材施教，个别辅导和\"一对一”结对子帮扶有机结合，使其尽快转化。

3、做好相关台账。

按照送教上门工作方案要求，认真贯彻落实，建立好相关工作台账（教师送教上门的教案、图片、残联开具的残疾证或县级以上医院开具的诊断证明、《残疾学生送教上门记录卡》、学生相应年级的学籍卡、送教上门学生的基本信息表等）

**控辍保学责任制度篇二**

为切实保障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严格控制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辍学，根据《义务教育法》、《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法律法规以及省、州控辍保学工作相关会议及文件精神，提高各乡(镇)人民政府、相关部门及全县中小学校对控辍保学重要性和紧迫性的认识，进一步加强领导，明确职责，确保全面完成控辍保学各项目标任务，营造良好的社会舆论氛围。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从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和依法保障人民群众根本利益的高度，充分认识新形势下做好控辍保学工作的重要意义，不断增强责任感、使命感，依法保障适龄少儿接受九年义务教育的权利，动员和组织全社会力量参与控辍保学工作，共同推进控辍保学目标任务的完成，全力实施教育基本普及十五年教育提供强有力的支持，提高九年义务教育入学率、巩固率，降低辍学率，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深入开展控辍保学工作，依法保证每一位适龄少儿接受完整、公平、有质量的义务教育，做好3月份和9月份“控辍保学”宣传月活动，确保全县小学适龄儿童入学率达99%以上、适龄少年入学率达98%以上、小学辍学率控制在0.5%以内、初中阶段辍学率控制在1.2%以内、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95%以上、三类残疾儿童少年入学率达90%以上，进城务工人员随迁适龄少儿100%进入学校就读。

为进一步明确并落实控辍保学的法律责任，切实加强控辍保学工作的领导，成立控辍保学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

副组长：县政府副县长

成员：县委宣传部部长

县教育局局长

县民族宗教局局长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局长

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局局长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县民政局局长

县司法局局长

县公安局副局长

县残联理事长

县妇联主席

各乡(镇)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教育局，由县教育局局长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处理日常工作。

控辍保学是各级政府和相关部门的基本责任，各相关部门要明确职责，合理分工，落实责任，动员和组织社会、学校、家庭各方面力量共同参与，齐抓共管，相互配合。

(一)各乡(镇)人民政府：对本辖区控辍保学工作负主要责任，制定工作规划，完善考核机制，健全部门协调机制，及时研究解决控辍保学面临的重大问题;实行“一把手”领导负责制，各乡(镇)长亲自抓、负总责，班子成员具体抓、包村包片负责，抓好依法控辍工作，积极签订“乡镇—村—社—户”为主线的控辍保学目标责任书;结合扶贫、公安数据库，建立本乡镇在校生花名册、在外就读花名册、辍学生花名册、0-20周岁花名册、其他未入学情况花名册;依法劝返本辖区户籍适龄少儿入学就读，确保措施落实到位、工作目标按期完成，全面提高义务教育工作总体水平。

(二)县教育行政部门：负责本县控辍保学工作，积极探索、研究控辍保学新思路、新方法，制定控辍保学工作目标和工作实施方案;加强中小学学生学籍管理，衔接好学生转入、转出学校的各个环节;不断改善办学条件，着力改善学校卫生设施和学生食宿环境;加强学校常规管理，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制定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的办法和措施，努力提高教育质量;强化师德师风教育，教师要尊重、关心、爱护学生，帮助学生解决实际困难，让学生能够安心专注于学习;完善义务教育扶贫工作机制，统筹各类扶贫、惠民政策，加大残疾学生、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力度;及时督促学校对疑似辍学学生做好劝学工作，确保学生不辍学;每年的3月和9月为控辍保学月，及时与各中小学校签订控辍保学目标责任书;核算好全县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初中三年巩固率和本年度学期在校生巩固率。

(三)县政府教育督导室：对各乡镇及相关职能部门、学校的“控辍保学”工作落实情况进行督查督办。

(四)县委宣传部：负责采取多种方式，广泛宣传《教育法》《义务教育法》《未成年保护法》《民族宗教事务条例》等法律法规，营造控辍保学舆论氛围。

(五)县卫计局：负责好儿童、少年的健康体检、医疗保健工作，指导学校做好卫生防御、传染病防治工作。

(六)县公安局：协调相关部门研究解决控辍保学工作中涉及的社会治安问题，依法处理扰乱学校秩序、对学生殴打或侮辱造成学生失学的人员，切实加强校园及周边的治安治理;对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不依法履行监护职责，或者侵害未成年人合法权益，构成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依法给予行政处罚。

(七)县民政局：加强对弱势儿童、少年的救助和关爱，确保学生不因贫困辍学。

(八)县司法局：配合乡镇、学校做好控辍保学相关法治宣传教育和法律援助工作，依法维护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的合法权益。

(九)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定期对企业、个体经营户等用工单位进行检查，对非法招用童工的单位和个人，责令立即将童工送回原居住地，所需费用全部由使用童工的单位或个人承担;并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追究使用童工的单位或个人的相关法律责任。

(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配合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进行监督检查，对非法招用童工的企业、个体工商户依法处罚，情节严重的，依法吊销营业执照。

(十一)县民宗局：如实统计全县适龄少儿入寺为僧数据;做好控辍保学宣传工作，避免新的适龄少儿入寺为僧，确保适龄少儿完成九年义务教育。

(十二)县妇联：关爱留守儿童，建立健全全县留守儿童数据统计;深入各乡镇、学校、社区巡回开展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等家庭教育宣传;帮扶困境儿童，确保不因贫而辍学。

(十三)县残联：建立全县残疾适龄少儿台账，数据要实、要准;建立健全残疾适龄少儿保障机制;加强对残疾适龄少儿的宣传教育，引导他们入学就读，使全县残疾适龄少儿入学达90%以上。

(十四)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局：负责协调相关部门禁止在学校周边开办不利于儿童少年身心健康的娱乐活动场所，禁止营业性歌舞厅、电子游戏厅、网吧等接纳未成年学生，对违反规定的，依照相关规定处罚，情节严重的，坚决予以取缔并追究经营者的责任。

(十五)村(社)委会：村(社)委会要将控辍保学工作纳入村规民约管理，协同乡(镇)人民政府动员辍学学生返校学习，对经教育仍不改正的，可依据村规民约处理，确保本村、社区适龄少儿按时入学。

(十六)中小学校：学校校长为“保学”工作第一责任人，落实“保学”责任，制定工作规划，与校务会、班主任任课教师签订目标责任书，全面落实校长包校、校务会成员包年级、班主任任课教师包班级的“保学”工作责任制，学校与学生监护人签订《义务教育责任书》，真正把任务分解到人，落实到人;规范中小学生学籍管理，严格学籍变更手续，做到转入、转出、休学、复学相关证明材料齐全，手续完备;建立健全学生辍学情况汇报制度和家访制度，及时向主管教育行政部门和当地政府报告辍学学生情况，做好辍学生家访及劝学工作;落实义务教育学校管理标准，全面提高学校管理水平，开齐开足开好国家规定的课程，合理安排学生在校学习时间、体育锻炼时间、在校活动内容和家庭作业，丰富校园文化生活;加大对学习、生活困难学生的帮扶力度，防止因学校和教师行为不当引起学生辍学;完善义务教育入学通知书制度，在通知书中加入有关法律规定和违法追责说明，切实加强家长和适龄少儿的法律意识。

校长：学校第一责任人，组织制定本校控辍保学工作方案，明确分工，细化职责，层层签订控辍保学目标责任书;统一指挥学校控辍保学工作，协调各方力量进行开展工作，提高本校义务教育巩固率;必须熟知本校在校生人数，随时掌握学生变动情况;每学期组织有关人员以学籍档案为准开展不少于2次排查工作，针对各班学生详细信息和学生考勤情况，做好排查工作信息记录;每学期家访数不能少于40人次。

班主任：每学期开学学生报名注册时，要如实登记、规范填写学生及其家庭所有信息，所上交教务处的表册，必须内容填写完整，书写规范，易于辨认;建立本班规范学籍档案，协助学籍管理员完善本班学生的休学、转入、转出等相关手续;实行班主任包班制，认真做到“四及时”：即及时查，每天上课前班主任要亲自查点学生到校情况;及时访，对未入学且未履行请假手续的学生，班主任及时当天家访，并上交家访记录;及时报，对查出的3天未到校又为履行手续的学生，班主任家访确认为辍学生，名单要在一小时内报教导处;及时劝，对确认要辍学的学生，班主任及时与任课教师联合劝学生返校，确保无一名学生无故流生;要重点关注“留守生”和“后进生”，建立留守学生档案和留守子女联系卡，做好学生思想工作，帮助学生端正学习态度，不得歧视后进生，切实关心学习困难学生和行为偏差学生;每学期家访数不能少于本班人数一半。

任课教师：按照控辍保学目标责任书，教务处与班主任协调安排，实行任课教师包学生制;要掌握了解所授课班级学生的详细信息;每节课前要用1-2分钟检查学生到位情况，若发现有学生缺席，要及时了解情况，并告知本班班主任，由班主任牵头做跟踪联系，如有辍学现象，及时上报学校，以便形成合力做好劝返工作;要关心爱护每一个学生，不讽刺、挖苦、歧视学生，不体罚、变相体罚学生;对于品行较差的学生要协助班主任加强思想教育，做到“动之以情，晓之以理”，对家庭贫困的学生要与班主任沟通向学校汇报，由学校采取措施实行帮扶控辍;认真做好补差工作，面向全体学生，面向学生的每一个方面，不使任何学生掉队;要切实减轻学生课业负担，加大教学改革力度，改变教学方式方法，提高课堂教学艺术，吸引学生学习，改变学生厌学情绪，实行课改控辍;科任教师每学期家访数不能少于15人次。

(一)明确分工，全力履职。各乡(镇)政府要不断增强履行法定职责的意识，控辍保学领导机构逐步健全，不断完善联控联保工作机制，积极建立健全由党政主要领导挂帅，相关部门参与的控辍保学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各自任务，统筹各方力量，层层签订目标责任书，将控辍保学工作作为年度考核的重点内容。坚决落实控辍保学“双线责任制”，县政府、乡政府、村(社区)、村(居)民为一线，主抓劝返复学工作;县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学校、教师、家长为一线，落实保学安置工作责任。充分利用青海省控辍保学数据核查比对系统平台，加大核查摸底力度，实行销号清零制度。各乡(镇)要积极开展工作，任务分解到乡、村(社区)、责任人，确保每一个疑似辍学情况得以落实。克服困难，加大工作力度，进村入户开展工作，一方面摸底调查取证，一方面积极劝返。

(二)宣传先行，全力动员。各相关单位、乡镇、学校要重视宣传动员工作，不断加大对《义务教育法》等法律法规的宣传力度，深入细致的做好群众思想动员，形成了强大的舆论氛围，使履行监护人职责的意识深入人心，主动送孩子入学成为社会风气。

(三)依法控辍，全力管控。各乡(镇)党委政府要积极落实职责，出台符合实际、切实可行的保障性措施文件，让控辍保学工作有法可依、有章可循。对拒不履行义务的监护人、不按章办事的相关人员，通过法律手段，使行政复学工作具体化、可操作，形成义务教育适龄儿童入不了寺、务不了工、结不了婚的管控体系。

(四)妥善安置，全力保学。县教育局要主动协调相关部门，认真研究，出台劝返复学学生安置工作意见，指导各乡(镇)全力做好劝返复学学生安置工作，细化到吃、住、学、管各个环节。进一步明确县控辍保学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在安置就学工作中的职责，明确任务分工，责任到人，解决个别学生反复辍学问题。县教育局要按照不同学段、不同年龄、不同需求返校学生的实际，做好分类安置。组织教研力量，坚持因地制宜、因材施教的原则，针对不同年龄、有特殊需求的孩子单独编班，做好课程设置，确保符合学生实际，使其学有兴趣、学有所获、学有所得，杜绝学生厌学辍学问题。县教育、发改、财政等部门要全力支持各乡(镇)解决安置工作中面临的校舍、教材不足问题及营养餐费、寄宿生生活费和生均公用经费不足等问题。

(五)落实责任，全力督查。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要对各乡(镇)政府、学校开展“控辍保学”工作、辍学生劝返工作、家访工作、宣传活动等进行督导检查，对措施有力、成效显著的乡(镇)政府、学校给予表扬;对“控辍保学”工作措施不力，导致我县中小学入学率不达标和中小学辍学率超标的乡(镇)政府、学校给予通报批评。

第一阶段：摸清去向底数(1月中旬至2月底)。各乡镇、教育行政部门、教育督导部门、各学校抽调人员，组织力量，全面开展摸底调查工作。重点对7至15周岁户籍库人口中不在学籍库的学生(1239名)、学籍管理系统中疑似辍学的学生(138名)、2024年-2024年九年义务教育阶段辍学学生的去向进行全面细致的核查。

1、教育行政部门和教育督导部门协调公安等部门，核实学生基本户籍信息，按乡(镇)、村社、年龄分解到位。(7至15周岁户籍库人口中不在学籍库的1239名学生)

2、各学校、各乡(镇)按照乡(镇)、村社、户、年龄、辍学时间查实数据，并编制花名册。

3、各乡镇按照编制的花名册，抽调人员深入村社，逐一核实辍学生去向，并登记造册，开展辍学生的劝返工作。

4、各乡镇要联合派出所、村委会对辖区内的无户口人员、人户分离、有户无人、一人多户、一家多户、户籍信息错误、死亡未注销、未及时迁入迁出等突出问题进行摸排，分类登记造册，按照户籍管理规定逐一清理规范。

第二阶段：乡镇劝返、学校安置(3月1日至3月10日)。依据7至15周岁户籍库人口中不在学籍库的学生、学籍管理系统中疑似辍学的学生、2024年-2024年九年义务教育阶段辍学学生等数据来源：

1、各乡镇制定辍学生劝返方案，下发返学通知书，督促辍学生按期返校，及时掌握本乡镇辍学生返校情况。

2、各乡镇、各学校沟通协调，对本学期春季开学后未及时返校的在校生进行追踪核查，摸清学生动向，劝返其尽快返校就读。

3、各学校做好返校生统计工作，建立劝返学生台账，每日将辍学生劝返情况与下午5点前上报县教育局。

4、各学校按照县教育局下发的《关于做好返校复学生就读工作的方案》(兴教〔2024〕30号)，制定本校切实可行的辍学生复学就读方案，统筹安排好劝返入学的班级、教材、教师配备、食宿及安全管理等一切保障。

第三阶段：县级督查(3月11日至3月30日)。成立专项督导组，深入各学校，通过看、查、访、议的方式，对各乡镇、学校从责任落实、制度落实、指标控制、教育行为、日常监控等方面全面督查。对责任不落实，劝返不力，效果不明显的提出责令整改建议。

1、各乡镇继续开展未返校辍学生的劝返工作，县政府根据各乡镇劝返复学情况，进行排名通报。

2、各学校对返校复读生中无学籍的，抓紧补录学籍，重点为7至15周岁户籍库人口中不在学籍库的学生。各乡镇两基干事要与各校统计员及时沟通，需对有户无人、一人多户、一家多户、户籍信息错误、死亡未注销、未及时迁入迁出等问题学生，第一时间提供印证材料，以便复学生全部录入学籍。

第四阶段：整改提高(4月1日至4月30日)。根据各乡镇、学校自查、县级督查梳理出的辍学生全面复学接受义务教育问题整改到位情况，县教育行政、督导部门形成汇报材料上报省州上级主管部门。

第五阶段：巩固成果(5月1日至12月31日)。认真贯彻落实全省控辍保学工作现场推进会精神，进一步加强对辍学劝返生安置工作，确保劝返学生“进得来、留得住、学得好”，各乡镇、各学校要全面巩固控辍保学工作成果。同时，提早做好秋季开学控辍保学工作，早部署、早安排、早协调、早落实，使控辍保学工作进入制度化、常态化，县政府教育督导室针对控辍保学工作，不定期开展专项督导。

1、全面靠实工作责任。严格落实各乡镇、村、学校及成员单位责任人责任，做到领导、人员、宣传、责任、措施、时间、目标到位。

2、加强学生动态监管。学生无故一天不入校，由班主任教师做动员工作并向学校报告;两天不入校，由学校上门了解情况，再次做动员工作;三天不入校，由学校向乡镇政府报告，提交名单，乡镇、村采取措施督促学生返校。

3、严格适龄生信息管理。充分运用中小学生学籍管理系统，严格转出、转入、休学手续，对辍学和疑似辍学学生信息及时进行整理和汇总。建立流动适龄儿童少年就学管理制度，健全流动适龄儿童少年档案，核实学生去向，做到不漏一人。对确认已在外地上学的，尽快办理转学手续，做到人籍一致。

4、树立优良师德师风建设。各校紧紧围绕“育人为本，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为目标，端正办学思想，全面贯彻教育方针，积极引导全体教师树立素质教育的人才观和质量观，树立转化一个“学困生”与培养优秀生同等重要、留住一个“易辍生”与毕业一个合格生同等重要的思想，任何教师不能以任何理由拒收学生。

5、加强辍学多发时段学生的跟踪管理。各校突出抓好小升初、八年级成绩分化和初中毕业年级三个辍学多发关口。把“双困生”(家庭经济困难和学习困难学生)、单亲家庭、贫困家庭、残疾人家庭、外来务工人员家庭、留守儿童家庭等弱势家庭学生纳入控辍的重点，做到底数清、情况明。

6、明确辍学返校生关爱体系。各校要安排师生为辍学返校学生进行学业辅导，帮助其跟上学习进度，在生活上对其关爱，让其感受到学校老师和同学的温暖和关怀。校领导、班主任们平时积极与辍学返校生家长沟通，观察学生情绪变化，对有辍学倾向的学生进行耐心教育，查明原因，对症下药，消除其辍学意向，以确保学生在校学习。

(一)切实履职，健全长效机制。县教育局负责对《义务教育法》、《兴海县义务教育阶段控辍保学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进行宣传、贯彻和落实，统筹安排控辍保学工作，督促检查各乡镇、各中小学控辍保学工作，提高巩固率，降低辍学率。县控辍保学相关部门要加强与县教育局的沟通和联系，主动配合，密切协作，根据自身职责，共同开展好控辍保学工作。乡镇政府负责宣传《义务教育法》、《兴海县义务教育阶段控辍保学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对学生入学情况进行清理，建立辍学学生台帐，依法组织辖区内适龄儿童入学并劝返辍学学生复学，经劝返仍不复学的，对其父母或其他监护人下达《返学通知书》，组织相关人员依法敦促学生父母或其他监护人送子女入学;确保本乡镇入学率。各中小学校要掌握学生每天到校情况和思想状况，对未到校学生要及时与家长联系、沟通并做好登记工作;组织教师及班主任定期深入学生家庭进行家访，做好家访记录，对可能辍学的学生(尤其是贫困生和学困生)家庭，要做好家长及学生思想工作，防止学生辍学;切实抓好农村留守儿童的就学工作，学生家长负责履行监护职责，依法送适龄儿童、少年入学接受九年义务教育。

(二)落实资助制度,高度重视进城务工人员子女、“留守儿童”和残疾学生的义务教育工作。一是认真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贯彻执行《关于新形势下做好流动人口随迁子女接受义务教育工作的实施意见》(青教基〔2024〕82号)，认真落实进城务工人员子女“以流入地政府管理为主、以全日制公办中小学校接收为主”的“两为主”原则，确保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就近入学，平等接受义务教育。二是贯彻落实《关于加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发〔2024〕13号)，做好“留守儿童”的教育工作。各校要建立健全“留守儿童”档案，加强联系制度，建立关爱和服务体系，提高“留守儿童”教育和关爱水平，为他们提供较好的学习生活条件和安全保障服务，使他们安心就读，健康成长。三是贯彻执行《2024年返校复学生特殊教育送教上门实施方案》(兴教〔2024〕39号)，各校要关心和支持残疾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工作，认真努力营造尊重、关爱每个残疾学生的良好氛围，让每一个残疾学生都得到发展，不断提高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普及程度。四是贯彻落实《关于加强困境儿童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青政办〔2024〕156号)，各校要完善并落实贫困家庭帮扶资助政策，认真审核贫困程度，建立有效的助学机制，继续开展“一帮一”、“一帮多”等多种形式的助学活动，帮助贫困学生完成学业，确保贫困家庭的子女不因贫困而辍学。同等条件下，优先保证建档立卡儿童少年享受贫困家庭帮扶资助政策。

(三)规范办学行为，全面开展控辍保学大保障。一是学校要做好返校学生的生活安排，做到吃在学校解食忧，住在学校受关爱，学在学校长知识，乐在学校感幸福。二是要保证教育教学。返校辍学生以注册学籍的，返回原学校就读;未注册学籍或从未上学的，按年龄阶段插班入学，意愿在本乡镇就读的，可进入本乡镇学校相应班级就读，除此之外，严格按照全县统一返校划分区域安排进入学校就读。各学校要组织教师及班主任定期开展学生家访工作，做好家访记录，对可能辍学的学生(尤其是返校生、贫困生和学困生)家庭，要做好家长及学生思想工作，防止学生再次辍学。三是要探索和改进教学方法，丰富校园文化生活，积极开展学生德育活动和各项兴趣活动，帮助辍学返校学生、学困生、厌学生融入集体中，激发其学习兴趣，使其安心学习。四是要加强学籍管理。教育行政部门要依托学籍管理系统，建立动态监测机制，详细核实和记录学生转出、转入等变动情况，做到转入、转出、休学、复学、辍学等情况清楚，并且相关证明材料齐全，手续完备，严禁弄虚作假。

(四)紧密协作配合，形成工作合力。此项工作时间紧、任务重，各乡镇、各相关部门、各学校要高度重视，不能有丝毫懈怠和麻痹大意，按照县委、县政府的部署要求，迅速行动，工作推进过程中，要加强联系衔接，畅通信息共享渠道，确保按既定要求完成工作任务。一是各乡镇要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实行乡镇长负责制，研究制定工作方案，细化完善措施办法，层层落实责任，强化宣传引导，采取行政、经济、法律等多种措施，及时劝返失辍学生，加强户籍管理，配合相关部门开展执法等工作。二是各学校要建立和完善控辍保学制度，配合乡镇、村做好失辍学生动员劝返工作。准确掌握在校学生和精准扶贫建档立卡户学生信息，做好失辍学学生信息统计，并及时上报乡镇、教育行政部分。三是严格落实学籍管理制度。各中小学校要明确有专人负责，按照学籍管理有关规定，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自入学起由学校按照要求建立纸质和电子学籍档案，学生变动要严格履行变动手续，对变动情况做到数字准确、去向清楚、手续完备，保证学籍管理的科学性和真实性,杜绝学生在流转中辍学。四是各乡镇、学校将单亲家庭、贫困家庭、残疾人家庭、在外务工家庭、孤儿学生等5种弱势家庭学生作为控辍工作的重点，建立流动适龄儿童少年就学管理制度和档案，做到底数清、情况明。

(一)对控辍保学工作不够重视，管理不严、措施不力的乡镇、学校、成员单位，予以通报批评、限期整改;对控辍保学工作得力，学生入学率、巩固率较高的乡镇、学校、个人，作为年终考核评优评先的重要指标。

(二)对没有成立控辍保学领导小组、制定实施方案、记录工作日程、专项教育档案等乡镇、学校要予以通报批评，限期整改。

(三)对本乡镇、本学校在校生转入、转出、休学等数据不实不清，措施不力，县委县政府将对主要负责人进行诫勉谈话。对辍学生知情不报、瞒报等，追究相关责任人，并予以通报。

(四)对适龄少儿入学率不达指标的乡镇、义务阶段巩固率达不到指标的学校年终考核实行“一票否决”，并追究第一责任人责任;对适龄少儿入学率、义务阶段巩固率超指标完成，酌情加分，作为年终考核评优评先的重要指标。

(五)对辍学生劝返工作不力的乡镇、学校、个人，视情节严重，予以通报批评，情节严重的，追究第一责任人责任;对辍学生劝返工作政绩突出的乡镇、学校、个人，酌情加分，作为年终考核评优评先的重要指标。

**控辍保学责任制度篇三**

为了进一步贯彻《义务教育法》、《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实现“科研兴教”和“依法治教”，落实我校控辍保学工作精神，切实控制我校学生辍学，根据我乡的教育实际，学校特定以下控辍保学工作方案。

依法实施九年义务教育，有效遏止学生辍学，提高义务教育普及程度，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学校要加强对控辍保学工作的领导，动员和组织社会、家庭、学生等各方面的力量，共同参与控辍保学工作，齐抓共管，常抓不懈。

（一）提高认识，依法控辍

学校根据《义务教育法》制定了《控辍保学责任制》，明确规定了学校行政、教师、学生家长或监护人的控辍保学相关责任，按规定的司法程序，依法进行教育和处罚，建立起完备、有效的控辍方案和制度。

（二）管理控辍，措施保学

1、控辍保学工作是实施义务教育的中心工作。学校利用多种形式积极宣传《义务教育法》，开展“知识改变命运,控辍保学教育活动”提高家长的法律意识。学校认真分析流失原因，采取针对性措施，要制定切实可行的包保责任制，目标具体、责任明确，形成“控辍工作重担大家挑，人人身上有指标”的氛围。切实做好“控辍”工作。层层签定控辍责任状。把控辍目标分解量化到每一位任课教师。各校要进一步完善控辍责任制度和奖惩制度，搞好“知识改变命运,控辍保学教育活动”，并组织好工作的实施。

2、控辍保学工作是学校的实施义务教育的中心工作，学校成立以校长为首的控辍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xxx

副组长：xxx

组员：xxx

3、为了准确掌握辍学情况，要求各班辍学学生名单上报学校不过夜，各班主任每天都要向学校汇报学生情况，学校都要作出详细统计，每学期进行量化评比。

4、学校要建立规范的管理档案，加强学籍管理，严格转入、转出手续，建立规范的休退学、转出、转入学生档案、辍学档案、家访档案、辍学劝返档案等，对各班学生情况，班主任建立有辍学意向的学生档案，准确把握学生的思想动态，有具体措施，切实控制我校学生辍学。

5、学校要加强收费管理，坚决杜绝乱收费现象，切实减轻学生的经济负担，对经济困难学生学校给予减免缓费用等照顾，避免因经济困难而辍学。学校要多渠道筹措资金，经济扶贫控辍，动员社会力量，援助贫困生。

6、教师要加强政治业务学习，加强教师师德修养，切实执行减负规定，关爱学生，坚决杜绝歧视、辱骂、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禁止使用侮辱性语言讽刺挖苦学生，避免因厌学厌师而辍学。

7、要有计划、有针对性地进行家访，家访要制度化，经常化。班主任每学期家访数不能少于20人次，科任教师家访数不能少于15人次，家访要有详实记录。学生无故不到校，教师要及时家访，学生或家长有辍学意向时，

班主任、校领导要向家长宣传义务教育法律法规，劝其子女复学。对半天未上学的，要向学校教务处汇报，对无故一天未上学的，班主任当天或第二天必须进行家访，第二天未上学的学校相关领导必须亲自家访。对返校学生的学习要加强引导，不歧视。

8、学生或家长不听劝阻而辍学时，学校要及时上报乡政府主管教育人员。

9、定期开展评选“无辍学学生班级”活动。

10、学校实行控辍考核“一票否决”制度，对辍学严重的班级，该班的班主任及相关责任人年终考核一票否决，不能评优评模，不能评为各级各类的优秀教师，不能评优秀班主任及先进班。

11、控辍保学工作成绩突出者，乡学区进行适当的精神和物质奖励。

**控辍保学责任制度篇四**

   实行控辍保学校长责任制度，确定控辍目标落实到班级，责任到人，每学年同各班主任签订控辍目标责任状。教师与学生家长签订控辍目标责任状，实行目标管理。将完成控辍目标作为教师的评先选优、晋职晋级的重要依据，并列入考核内容，定期召开控辍经验交流会，总结经验，找出差距、制定措施、力求提高，对完成控辍目标的教师予以表彰，对无辍学的班主任实行重奖，对完不成控辍目标的，除予以罚款外，限期完成控辍目标。

1、建立控辍领导小组，督促检查、指导控辍工作把控辍工作纳入工作日程，认真的抓好、抓实。

2、实行天天过问、周周检查、月月总结制度，总结经验，找到不足，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3、加强教学管理。创造良好的教学环境，使学生留恋学校，把学校变成学生学习生活的乐园。

4、实行奖励机制。严格控制学生流失，流失率不得超过1%。

5、实行校长,副校长,教导主任包校、班主任包班、科任包人，形成领导把关，人人抓控辍。

6、经常向学生、学生家长宣传《义务教育法》，以法控辍。

7、对后进生。减轻学生学业负担。按照国家教育部、省市有关减轻学生学业负担的会议和文件精神，面向全体学生，进一步推进素质教育，制定了一系列减轻学生学业负担的措施，严格控制学生的课外作业量，严格控制各科考试量。制定辅差转化措施。使那些因厌学而辍学的学生入学.

8、科任教师要和班主任密切配合，做好学生思想工作，学生未上学后，要和班主任到家动员学生上学（至少配合班主任家访 1次）。如果科任教师未参加动员工作，该教师所得控流奖将由参加的教师获得。要求班主任在做动员工作时，要通知到科任教师，并做好动员工作记录，交政教处统计。如果做了大量工作仍未返校，班主任要以书面形式将流失原因及动员情况及时上报教导处。

1. 按教育局统一要求建立规范的学生学籍，人口档案资料，逐步利用现代化手段，学籍使用计算机管理，使之管理科学化。

2.在规定时间内为新生办理统一的学籍 。

3.确定专人管理学籍，严格转入转出制度，手续健全、档案完善。

1、班主任在第一时间深入班级检查学额，填写出席人数，将出席总数、缺席人数，缺席原因报告给教导处，以便学校及时掌握学生情况。

2 、每天对班级的辍学生进行报告，每月综合报告，每学期末全面报告。

3、班主任对每个辍学生和有辍学苗头的学生要及时跟踪，了解他的辍学原因、思想动态及监护人的意见，做好跟踪记录、家访纪录，在做好复学动员工作的同时，掌握每一名学生的去向，及时将情况反馈给学校。

4、班级发现辍学，要及时进行家访，做好家长或监护人的思想工作，劝导学生复学，工作一周未复学者，班主任要填写“辍学报告单”递交学校，学校报告给区文教局教育股，由文教局向学生家长或监护人发“辍学生返校通知书”，及时采取措施或强制学生复学，对未能及时报告或未及时家访，工作不实造成辍学的，追究班主任的责任。

5、对劝回的学生适时进行文化课辅导、心理辅导、思想工作，尽可能地为他们创设轻松和谐的生活氛围，减轻压力，留校学生防止再次辍学。

6、学校责成专人负责，每月将辍学情况上报给区教育局和督学室，保证及时上报。

为制止辍学，确保学生进得来、留得住、学得好，便于班主任和学校及时了解学生动态，杜绝辍学现象发生，特制定此项制度。

1、班主任要定期对本班学生进行家访，及时沟通学生校内外表现，做到对症下药。

2、发现学生厌学情绪，班主任教师要及时家访，做好学生的思想工作，同时也有利于家长协助学生做好工作。 班主任和任课教师要和学习困难学生结成“一帮一”互助组，重点完成下列几项工作：

（1）提高教师综合教育教学素质，增强教育教学活力，激发学生学习兴趣，以差生为准，分层教学，用爱心帮助厌学生，提高学习积极性。

（2）坐位的安排，优带差，相互帮助。

（3）前后组成帮教小组，相互帮助。

（4）课堂兵教兵、优带差、优带偏。

（5手拉手比比看，为学生的点滴进步喝彩。

（6）班主任、科任用业余时间为差生、厌学生无偿补课。

（7）针对本班的后进生，班主任对每一名后进生做好转化的计划、实施步骤等纪录，因材施教，个别辅导和一对一结对子帮扶有机结合，使其尽快转化。

3、对于产生辍学想法的学生，班主任更要及时地进行家访 ，对家长讲清学习的重要性，及时宣传《义务教育法》及《未成年人保护法》的相关条例，以保证完成“普九”学业。

4、每次家访班主任要做好家访纪录，及时向主管领导汇报。

5、班主任要对学生家庭经济情况有所了解，及时家访，对于享受社会低保和贫困家庭的学生列为本班救助对象。

6、对于低保、特困户、贫困户的子女入学，由镇民政部出具证明，学校适当减免费用。

7、 建立扶困基金，开展扶困助学活动，通过手来手、一帮一，联系帮扶单位或个人的形式，切实保证贫困生享有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力。

1、学校摸清班级学生底数，实行班主任包班，班级流失一名学生罚绩效奖。

2、对流失学生承包到人。无论是班、科任，对所包的流失的学生，动员上学，进行适当奖励，对所包的学生动员不来的不发奖金。学校对控辍有功的老师给予表彰奖励，全年没有流失的奖班主任200元钱.

3.把控辍保学作为教师年终考核的依据之一.

4、对特困而辍学的学生采取减、免、缓的办法，减免杂费和书

**控辍保学责任制度篇五**

为切实巩固提高“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成果，扎实做好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确保我校义务教育普及程度指标稳定达标，现就做好新学期“控辍保学”工作做如下安排：

根据兴化市政府、教育局、控辍保学相关会议精神，我校高度重视，通过召开全体教职工大会，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把“控辍保学”工作摆在首位，纳入重要的议事日程，加强领导，认真组织落实，切实增强做好“控辍保学”工作的紧迫感和责任感，充分认识到其任务的艰巨性，坚决克服麻痹思想，摒弃侥幸心理，保证我校义务教育均衡发展顺利开展。

1.强化“控辍保学”，加大工作力度。学校在开学初建立“控辍保学”领导小组，校长为领导小组组长，要求小组成员立刻行动起来，人人有重担，人人有责任，实行目标责任分解制，领导成员分工包干年级班级，配合班主任“控辍保学”，确保所承包的班级不能有流失学生。如若工作不得力，劝返不及时，必须追究包班领导和班主任的责任。

2.严格落实“双线目标责任制”，校长与班主任，任课教师层层签订控辍目标责任书，把控辍作为考核领导、班主任、任课教师的重要指标，要求工作到位，工作措施到位，人人有劝学对象;有计划，有步骤，有重点地推进迎国检工作。

1.学校领导要增强“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迎国检的宣传力度，高度重视宣传有效作用。通过宣传标语，校园橱窗、墙报，横幅标语，走村串户，召开失学家长座谈会和班会，广泛宣传《义务教育法》等法律法规，提高家长的法律意识，确保适龄儿童少年在校读书，提高巩固率。同时要加强学校教职工依法“控辍保学”思想教育，增强教职工的责任感，切实抓好预防学生流失。“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办公室为营造浓厚迎国检的氛围，编印“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知识问答，使师生熟练掌握“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知识，使“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知识深入人心，为“控辍保学”打下坚实的思想基础。

2.学校领导及班主任要牢固树立“决不允许一个学生流失”的思想意识。要有针对性，有组织，有计划地开展“控辍保学月”活动，创建“无辍班”。

一是在社区的配合下，抓好辍学对象的摸底调查工作，认真核实，切实掌握第一手资料，并建立“控辍保学”工作报告制度，做好预防，盯住不稳定学生，及时做好家访工作，耐心做学生及家长的工作，动之以情，晓之以理，对思想认识不到位的家长或辍学学生，要反复做工作，千方百计动员学生进课堂。

二是班主任严格履行日报告制度，每天向蹲点年级的校领导汇报学生在校情况，有流失情况及时劝返;各蹲点年级的校领导采用周报告制度，并做好在校学生登记表的填写。

3.做好扶贫帮困工作。学校领导、班主任要切实深入班级，了解学生流失原因，解决实际，对因家庭困难而辍学的学生，立即采取措施，学校教师要雪中送炭，给予帮助，支持做到请进来，留得住。

4.加强“学困生”的帮教工作。

(1)全体教师要切实转变教育观念，依据课程改革的要求，勇于探索，大胆尝试，真正做到以学生为主体，发挥教师在课堂上的角色(引领者、组织者)，改进教学方法，活跃课堂气氛，培养“学困生”的兴趣，留得住并促进他们健康成长，不得歧视“学困生”，要让他们说出自己的心理话，得到阳光和雨露，找出转化的突破口，使他们能安下心来学习，使学校真正成为每一学生的乐园，而不是紧箍的鸟笼。

(2)学校、班主任要对违纪学生多做耐心细致的.思想教育，严禁教师随意停止学生的课，坚决制止简单粗暴，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对工作方法不当，由此而产生辍学的后果，必须追究责任(尤其是任课教师)。

5.把防止学生流失纳入学校的工作考核内容之中

1.积极宣传《九年义务教育法》，营造社会氛围。每学年开学初(3、9月)为控辍宣传月，以年级组为单位召开家长座谈会，对家长进行《教育法》和《义务教育法》的宣传，明确家长是孩子的第一责任人，使孩子接受规定年限的教育是家长义不容辞的责任和义务，阻止孩子接受教育是违法的行为。

2.控辍保学实施责任追究制。在全校广泛开展控辍保学先进单位及先进个人的评比活动。对在控辍保学工作中失误或造成重大影响的教师个人，将与教师年度考核挂钩，并依照有关法律的规定追究相关人的责任。

3.彻底改变教学观念，改革教学方法。加强教育教学改革，运用新的教育理念，调动全体学生自觉、主动地参与学习，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为学生营造心灵的乐园，使每个学生都能找到自尊、自信的支点，建立起平等的师生关系。开展丰富多彩的各种活动，增强学校和班级的内吸力。向社会承诺“不因学校内部原因使学生辍学”。绝对禁止体罚学生和变相体罚学生，严禁按照学生考试成绩对学生进行排名来评价学生的优劣。

4.关注“贫困、学困学生”对于家庭经济比较困难的学生，给予特殊的关照。在师生中广泛开展“一帮一”“手拉手”“结对子”的帮扶活动，用真诚的爱心消除贫困生、学困生的心理压力，资助他们完成学业。

5.规范教育行为、严格学籍管理。建立辍学情况报告制度，班主任教师每一周向教导处报告学生的辍学状况，防止学生辍学。落实教育局关于“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休学、转学等规定”，贯彻教育行政部门有关学籍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保证学籍管理的严肃性。

6.深入细致的做好辍返工作。建立辍学学生档案，对辍学学生采取家访、谈心等方式进行情感控辍，对辍学一年以内的学生根据学校的实际情况可以插原班就读。利用假期有计划地组织教师开展“进村、入户、访家长、帮教学生”活动。班主任教师将本班学生分成若干小组，各小组由本班的科任教师负责跟踪教育，各科任教师掌握本组学生的第一手情况，利用双休日和假期及时家访、沟通，对初中已辍学或有辍学苗头的学生进行重点家访，沟通情况。并形成记录，及时反馈给学校。广泛开展各种兴趣小组活动，使学生能劝得回、留得住。

7.加大对“控辍保学”的评估，保证教育方向。学校对“控辍保学”实施等级评估，对在控辍保学工作中有重大失误的教师实施一票否决，在年度考核中不得评为优秀。

8.开展控辍保学先进评比活动对在控辍保学工作中做出贡献的教师给予大力的表彰和奖励，并及时推广经验纳入年度考核。

9.建立长效机制，巩固控辍成果积极主动向当地政府汇报学校控辍保学工作，完善教育执法建设，加强教育执法。广大教师也要真正树立以法执教的意识，端正教育方向，明确教育思想，保证每个适龄儿童受满九年义务教育。

10.建立“链带式”奖惩制度。即：每个班级控辍保学工作的优劣，均与班主任及科任教师的“考评、聘评、评先、树优”挂钩，做到：有成绩同奖，有问题同罚。

为了提高学生巩固率，学校决定把控辍保学工作与年终考核结合起来。但对在此期间因教师的责任而流失学生的情况，学校要严格追究责任，对造成严重负面影响者，学校上报教育局处理。

**控辍保学责任制度篇六**

为加大治理辍学工作力度，保障适龄儿童少年完成九年义务教育，提高“普九”质量和水平，巩固“普九”成果，我校特制定控辍保学工作计划。

在本学年度中，我校将进一步加大管理工作力度，使在校学生的巩固率达到更好，并且要求班主任老师及时注意学生的思想状况，做好思想工作。

（一）成立以校长为组长的依法治辍工作领导小组，严格落实《学籍管理工作计划与措施》，每位成员的工作态度及工作表现、工作成绩均与每学年一次的教师考核相联系。

（二）实行“三包一挂”，进行全员管理。

我校在成立“学籍管理领导小组”，建立“校长包全校，主任包班级，教师包学生，政绩均与考核、聘评挂钩”的三级网络管理机制，形成层层有人抓，重点生有人管的全员管理局面。为把工作落实到实处，学校与老师签订《学籍管理工作责任书》，各班级在分管领导的指导下，每班要确立几名思想、学习等诸方面相对落后有可能辍学的学生为重点生，并建立起重点生档案，做到及时家访和面谈，开学初要全员出动对重点生家庭全访一次，对未及时返校的学生重点访，以达到提高巩固率的目的。

（三）强化措施，实行全方位管理。

为提高我校学生的巩固率，降低辍学率，我校要强化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第一，认真落实素质教育中所规定的课程计划，做到开足开齐，把“兴趣”还给学生。第二，教学中做到因材施教。我校将按“降低门槛，拔高门框”的总体思路，并以课堂教学为切入点，实行异步教学，进行分类指导，让学生尝到学习的兴趣。第三，严格按“减轻学生课业负担”的要求。管理教学，落实“三必三选”，做到授课分必授和选授，作业分必做和选做，考试分必考和选考，真正使学生感到学习不是一种压力。第四，学校组织教师深入调查了解学困生和贫困生的情况，对学困生进行“心理健康”教育，打破辍学念头；对贫困生给予减免杂费、书本费等物质帮助。让他们感到学校的温暖。第五，加强安全管理，优化育人环境。为让学生在校安全地度过每一天，我校将组织后勤人员及聘请专家定期排查安全隐患，及时排除不安全因素，确保学生的生命安全，同时加大投入，绿化、美化校园，真正把学校变成学生的乐园。第六，严格执行区教体局关于《体罚和变相体罚学生的处理规定》，及时对教师进行法制教育，保证学生的身心健康。

（三）建章立制，实行全员管理。

制止辍学工作必须天天讲，天天抓，只有这样才能提高学生的巩固率，我校将采取如下做法：

我校本着“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严格落实责任追究制，凡因失职、渎职、玩忽职守导致学生辍学的，坚决给予查处，严肃追究责任人的责任。我校在过程管理中，要严格按计划实施，按制度落实，坚持领导每周一次制止辍学工作碰头会，每个教师对重点生每周家访一次，对辍学学生每学期进行两次跟踪调查，包级部领导每月检查一次帮“重点生”记录。以此加大过程管理力度，提高我校在校学生的巩固率。

摸底、汇总情况，包班到人，奖惩分明。具体要求是：

㈠、依法控辍：

1、要根据《义务教育法》，制定有关控辍保学的规章，明确学生家长或监护人的保学责任。

2、学校要根据《义务教育法》的规定，为适龄儿童少年提供良好的学习环境。

3、每年３月和９月要有组织有计划地开展“控辍月”活动，认真宣传执行《义务教育法》，及其实施细则、《劳动法》、《禁止使用童工规定》等有关规定，杜绝未完成义务教育的学生务农、务工、经商行为的发生。

   ４、学校与学生监护人要签定义务教育责任书，依法强制性确保控辍工作的落实，并协助乡镇政府对辍学生家长或监护人发出“辍学生返校通知书”，如未按规定期限返校，应及时报告乡镇政府实施行政处罚或追究法律责任。

５、要坚持以流入地管理为主的原则，妥善解决流动人口子女就学问题。

㈡、管理控辍

1、学校要把控制学生辍学，作为实施义务教育的重点工作来抓，学校校长要把控辍目标分解量化到各年组、各班，实施控辍岗位目标责任制，校长与教师、教师与学生家长要签定控辍责任书，使责任到人。

2、进一步完善辍学报告制度，班主任老师发现有思想波动者尽快做家访，达到控辍的目的。

3、为了确保义务教育阶段的适龄儿童、少年都能入学完成九年义务教育，要求我校要准确掌握控辍工作动态，其操作办法是：普检六年级，抽检二、三、四、五年级，确认一年级。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